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

关于摸排新型经营主体融资需求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农业农村局：

为贯彻落实《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金融支持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实施意见》（粤府办〔2021〕46号）精神，引导更多金融资源投入“三农”领域，现就全省新型经营主体（专业大户、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融资需求进行摸底调查，请各地级以上市农业农村局于5月11日前将辖区内新型经营主体融资需求情况汇总报我厅计划财务处联系人粤政易。

附件：新型经营主体融资需求情况表



（联系人：杨大禹，020-37289312）

附件：

新型经营主体融资需求情况表

市别：

单位：万元

序号	新型经营主体名称	近3年 (2019-2021 年)融资额	融资需求		备注
			未来3年 (2022-2024 年)融资需求	其中：2022 年融资需求	
一	专业大户				
1					
2					
					
二	家庭农场				
1					
2					
					
三	农民合作社				
1					
2					
					
四	农业产业化 龙头企业				
1					
2					
					